

证券代码：400107

证券简称：欧浦5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2021年9月28日，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粤0606破申5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1年10月28日作出（2021）粤0606破68号《指定管理人决定书》，指定广东融关律师事务所联合深圳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欧浦管理人”）。

2022年1月7日，已召开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2022年7月14日，法院裁定确认欧浦智网公司第一批无异议债权表，裁定确认108家债权，裁定确认债权总额1,980,837,181.26元，其中有财产担保债权270,858,835.77元，税款债权24,221,413.32元，普通债权1,520,989,722.50元，劣后债权164,767,209.67元。2022年8月19日，法院裁定确认欧浦智网公司第二批无异议债权表，裁定确认17人/家债权，裁定确认金额为22,475,313.44元，债权均为职工债权。2022年11月21日，法院裁定确认欧浦智网公司第三批无异议债权表，裁定确认65人/家债权，裁定确认金额为163,599,280.79元，债权均为普通债权。2023年6月6日，法院裁定确认欧浦智网公司第四批无异议债权表，裁定确认14人/家债权，裁定确认金额为11,303,021.53元，其中普通债权11,301,719.78元，劣后债权1301.75元。2024年8月1日，法院裁定确认欧浦智网公司第五批无异议债权表，裁定确认15人/家债权，裁定确认金额为23,616,039.05元，债权性质均为普通债权。

经债权人申请，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收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出具的（2021）粤 0606 破 68 号之七《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起对债务人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整。

二、重整进展情况

公司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有序推进破产重整工作，定于 2024 年 10 月 09 日 14:30 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对重整草案进行表决。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9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41）。

2024 年 10 月 9 日，出资人组会议现场会议就公告的会议通知中所列出的议案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出资人组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供了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公司合并统计了现场投票、邮寄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投票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出资人组会议《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表决通过。

管理人将《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下称《重整计划草案》）提请债权人会议表决，表决期限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个别债权人的表决期限延长至 10 月 18 日。截止表决期限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六条规定，各表决组均已通过重整计划草案。2024 年 11 月 19 日，管理人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申请批准本案重整计划。

2024 年 12 月 24 日，管理人收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于 12 月 18 日出具的（2021）粤 0606 破 68 号之二《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公告》及（2021）粤 0606 破 68 号之九《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重整程序。

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由债务人负责执行，在重整计划规定的监督期内，由管理人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

为配合重整计划执行，固定股东持股状态，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07 日起暂停受理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股份确权申请。对未及时确权的股份将在重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继续办理确权登记工作，请各位投资者留意后续公告。

由于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适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恢复转让。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晚根据《重整计划》对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权益之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90%股权及相应权益进行第一次拍卖，起拍价为 970,000,000 元，拍卖公示期 30 日，将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上午 10 时开始竞拍，拍卖平台为债权人会议投票选定的京东网。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三条之规定，重整计划执行期间，若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该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以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8 月 18 日